

区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民族事务项目经费

项目单位： 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正街办事处

主管部门： 基层财政管理科(盖章)

2019 年 8 月

2018年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正街办事处 关于民族事务项目经费的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我街民族事务项目经费，是根据《中共武汉市委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全市民族工作的意见》（武发〔2015〕5号），为保障少数民族群众的肉食供应，经与市财政局协商同意，自2016年起，由我道办每年对户籍在我街的回、维吾尔等10个具有清真饮食习俗的少数民族居民发放一次清真肉食补贴。根据文件要求，我街道对2018年民族事务项目经费进行预算绩效评价。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根据市、区政府要求，要建立清真肉食物价补贴长效机制，保障少数民族群众的肉食供应。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概况

1、业务管理情况

2018年我街发放一次清真肉食补贴事务工作主要围绕以下四个方面开展：

- （1）收集补贴人员信息
- （2）审核补贴人员信息
- （3）按流程严格发放资金
- （4）接受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2. 财务管理情况

2018 年度民族事务项目经费预算资金 57,300.00 元, 实际拨付资金 57,300.00 元, 实际执行金额 57,300.00 元, 资金到位率 100%、执行率 100%。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效果

2018 年我街收集了 19 个社区 273 位少数民族居民申请, 并依据政策进行了严格审核, 连同《武汉市回、维吾尔等 10 个少数民族居民清真肉食补贴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了上报。随后, 我街对 273 位申请人依据发放标准, 进行了资金发放工作, 每位申请人员都履行了签字领款手续。事后对于该事项, 截止 2018 年底未接到任何社会群众的举报。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度财政预算批复总资金 57,300.00 元, 实际执行金额 57,300.00 元, 执行率 100%。该项自评得分 20 分。

项目绩效情况: 该项目资金的投入经费, 保障了少数民族居民清真肉食补贴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该项自评得分 80 分。

综合以上项目支出绩效体系, 我街道民族事务项目绩效自评总分 100 分。

四、2018 年度民族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后)

2018 年度民族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19-8-23

总分：100

项目名称	民族事务经费					
主管部门	基层财政管理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汉正街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续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73	5.73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20 分)	申请审核		对申请人履行 审核程序	审核程序已 落实到位， 共计 273 人	20
	质量指标 (20 分)	资金发放		资金及时发放 到位	每位领款人 均按程序履 行了签字领 款手续	20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40 分)	清真肉食物价补贴长 效机制		市、区政府为 建立清真肉食 物价补贴长效 机制，为少数 民族群众的肉 食供应提供保 障。	市、区政府 为建立清真肉 食物价补贴长 效机制，为少 数民族群众的 肉食供应提 供保障。	40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